

证券代码：835640

证券简称：富士达

公告编号：2023-065

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01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500 万股新股。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 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96 元，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39,4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06,442,994.58 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0BJGX077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经就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已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西安 枫林绿洲支行	79300188000068269	募集资金专户	23,114.5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西安分行营业部	720100788013000032 05	募集资金专户	599,196.41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129903560810910	募集资金专户	17,281,377.16
合计			17,903,688.1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分别经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并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并经 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废止原《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94,325,714.81 元，其中：中航富士达产业基地项目（二期）建设累计使用 154,325,714.81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 元。

报告期内中航富士达产业基地项目（二期）支出 18,105,864.35 元，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262,559.26 元，结余募集资金（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金额为

17,903,688.16 元。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35,746,993.25
二、募集资金账户流入	263,009.26
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263,009.26
流动资金归还	0.00
三、募集资金账户流出	18,106,314.35
中航富士达产业基地项目（二期）建设	18,105,864.35
扣除银行手续费	450.00
补充流动资金	0.00
票据到期置换	0.00
四、未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购买定期存款、理财产品	-
五、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	17,903,688.16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8月29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2年9月2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4,000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截止2023年8月1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3年1月10日	2023年3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4%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1,500	2023年4月21日	2023年4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9%

2022年8月29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后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经过对比、分析、筛选，2023年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工程和设备采购款。使用票据方式支付部分资金到期后，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中航富士达产业基地项目（二期）建设，公司从自有账户开出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或应收票据背书用于工程项目款支付，票据到期先从自有账户划款，再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账户。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票据支付并到期置换4,777.94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不适用

六、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206,442,994.5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05,864.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325,714.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中航富士达 产业基地项 目 (二期)	否	206,442,994.58	18,105,864.35	154,325,714.81	74.75%	2022-7-1	富士达产业基 地 (二期) 已达 可使用状态,公 司会根据市场 发展状况,进一	否

							步提升产能利用率,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合计	-	206,442,994.58	18,105,864.35	154,325,714.81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p>2022年8月29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2年9月2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4,000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p> <p>截至2023年6月30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000万元。截止2023年8月</p>							

	<p>14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2022 年 8 月 29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后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p>
<p>超募资金投向</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以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工程和设备采购款。使用票据方式支付部分资金到期后，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p> <p>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中航富士达产业基地项目（二期）项目建设，公司从自有账户开出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或应收票据背书用于工程项目款支付，票据到期先从自有账户划款，再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自有账户。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票据支付并到期置换 4,777.94 万元。</p>